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郭尚文
電話：06-2991111#7816
傳真：06-2952134
電子信箱：g9313011@mail.taina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0806657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響應本市環保及低碳城市政策，減少實體輓聯使用以降低環境污染，本市殯葬管理所自108年8月1日起凡建置電子輓額播放系統之禮廳及守靈室，將全面禁掛實體輓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市殯葬管理所108年度各殯葬專區守靈室增設電子輓額工程將於本年6月間陸續完工，並分階段開放使用電子輓額致贈試營運，預計於7月1日本致贈系統全面完工，先行同步實施實體輓聯及電子輓額併行使用，宣導停止使用實體輓聯期間為1個月，自本年8月1日起凡提供電子輓額之禮廳、守靈室將全面禁掛實體輓聯，敬請配合辦理。
- 二、本市電子輓額致贈平台網址為：<http://mort.tainan.gov.tw/ees/index.aspx>，如需申請新設或異動者，請於平台首頁/申請表單下載處下載申請書，填寫回傳後將核發登入帳號密碼乙組，供致贈電子輓額使用。
- 三、為推動「節葬」、「潔葬」新殯葬文化，本市電子輓額致贈系統於建置完成後，敬請協助宣導週知並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及各部會行處署、各縣(市)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臺南市政府除外）、臺南市各議員、立法委員葉宜津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郭國文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亭妃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俊憲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定宇國會辦公室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各隊及分局

副本：本府民政局



裝



訂



45

線